

為《天人之聲》進入 200 期感恩

二十五年前，蘇佐揚牧師在 1984 年冬季天人之聲首頁刊載 100 期感恩之頁，現摘錄如下：

為天人之聲進入 100 期感恩

1943 年中國仍在抗戰，該年我夫婦二人由香港前往福建，在漳州小溪鎮進德女中學教聖經。當時心裡有感動要出版一種小刊物，來幫助學生們的靈性。於是採取小報形式，定名為「天人報」。跟著工作的轉變，這小小的天人報也移到大後方出版，由小型報改為 32 開的冊子型。當時讀者由二百增加到三千。這是一種從開始就憑信心出版的刊物，由中國各地愛主兄姊大力支持。

抗戰勝利後，我們由甘肅蘭州返上海工作，1948 年終全家平安返港，因我是在香港出生的香港人，所以返港與父母兄妹及許多親友重聚，其樂也融融。1953 年神指示我到海外各地自由佈道，完全憑信心工作。天人報繼續出版，由於國內讀者盡失，唯有向海外尋找新訂戶。隨著在海外佈道所到之處，天人報讀者漸增。1961 年首次到韓國佈道返港之後，將天人報易名為「天人之聲」，適合香港的出版法。因為此刊物是宣講聖經真理，不報導任何世界新聞。後來讀者增至三千。此後，到世界各處佈道，也獲得歐美澳三洲的華僑讀者，於是由三千增至五千。

跟著，本社所出版的屬靈書籍，由時代真理第一集（1949 年在澳門出版）起至今已有 42 種。現在出版一種刊物，實在不容易，但感謝父神，我們不灰心，不氣餒，不論怎麼困難，仍要出版。

本刊至今（2009 年）經過 66 年，蒙上主的恩典，仍能繼續出版，神的眷顧和恩惠，實在數算不盡。懇請各地主內肢體繼續支持本社一切聖工。

挪亞與洪水（十二）

蘇佐揚

壹、聖經中的鴿子

「鴿子」(DOVE) 聖經對牠們有不少描寫記錄。

- 一. 鴿子是潔淨的飛鳥，因此與班鳩相同，可作祭品（利一 14）。
- 二. 鴿子的翅膀美麗，如鍍金銀（詩六十八 13）。
- 三. 鴿子的眼睛美麗（歌一 15；四 1；五 12），但中國人則以鴿子眼為驕傲的代名詞。
- 四. 鴿子天性馴良，是主耶穌親口說的（太十 16）。
- 五. 鴿子是和平鳥類，喜歡安靜，不與人爭（詩五十五 6）。
- 六. 家鴿喜住人屋上，但野鴿則喜住陡巖的隱密處（歌二 14）。
- 七. 鴿子代表完全人（歌五 2，六 9），鴿子是一夫一妻制的鳥類，代表夫妻間的忠貞。
- 八. 鴿子鳴叫時，聲甚哀怨，稱為「哀鳴」（賽三十八 14，五十九 11；結七 16；鴻二 7）。
- 九. 鴿子有時亦被人稱為愚昧，指不知遠避危險（何七 11）。
- 十. 在新約時代的開始，聖靈從天降臨形狀像鴿子（太三 16；約一 32）。
- 十一. 詩人以「遠方無聲鴿」為題（詩五十六篇）。
- 十二. 中國人（東方人亦然），喜燉鴿為食，謂為補身佳品，但在歐美各城的旅遊區，則無人食鴿，鴿子卻食遊人所餵飼的各種食物。
- 十三. 鴿子糞可入藥，中國藥書「草本」謂「鴿糞可為鹽的

代用品，亦可能是農作物肥料之一」。猶太歷史家約瑟夫有此一說，以色列人題及鴿子糞（王下六 25），在饑荒時期，鴿糞有價，相信也是作藥用，並非人們的食物，但可能鴿糞是當時的燃料之一。

十四．自古以來，人們已懂得利用鴿子「傳信」，稱之為「傳信鴿」，鴿子知道應飛往何處，再飛返原地。軍隊中亦有軍用傳信鴿。

十五．挪亞是歷史上第一個利用鴿子作「探子」用途的人，讓牠飛出去「看看水從地上退了沒有」。等到第二次把鴿子再放出去之後，那隻鴿子在晚上口啣橄欖葉回來，便知道地上的水退了，可見鴿子是很有用而聰明的鳥類。

十六．先知約拿的名便是鴿子之意。

貳、鴿子找不到落腳之處

雖然水已漸消，山頂也現了出來（八章 5 節），「地面上」仍滿了水。鴿子既非烏鴉，能在死屍上面找到落腳之處，牠們也不能像海鷗與水鴨能浮在水面。鴿子不喜水，也不喜高飛到山上。牠們喜歡低飛，及在潔淨與乾燥的物品上落腳。正如基督徒不能在充滿「死人」（路九 60）的世界上與人同流合污，他們必須保持屬天的聖潔性情，過超脫的生活。烏鴉可以在充滿不潔的世界生存，但鴿子則必須飛返那預表教會的方舟裡去，對世界「分別為聖」。

9 節與 11 節的鴿子，原文用「她」來表示，證明這兩次飛到方舟外而去的鴿子是「雌鴿」（即母鴿）。原文 9 節用她字，11 節用「她的嘴」來表示（請參閱英文聖經），可見雌鴿的貢獻。鴿子是潔淨的鳥類，進方舟時是七公七母的（七 3）。因此有人相信第

一次，第二次和第三次所放出去的雌鴿，是七隻雌鴿中的三隻，不是每一次放出同一的鴿子，這也有可能，三隻鴿子代表歐亞非三洲，都將充滿和平與新生。

這第一隻雌鴿因找不到落腳之處，而返回方舟，挪亞把牠接回來，9 節末句原文直譯應為「於是他伸出他的手，拿著她，把她拉進來，到方舟他那裡」。原述挪亞與雌鴿的感情，比中文所譯為親切。

叁、等了七天，再把鴿子放出去

等了七天的「等」字（10 節、12 節），英文譯為 STAY，意即「停留在原處」，或「一面等一面住在原處」。該字原文從 HHUL 而來，原意為懼怕、著急、忍耐地暫住，因此表示挪亞是「著急地等候」，希望七天之後，再把鴿子放出去，探悉水情。

12 節的「等」字原意亦同，挪亞又著急地等候七天。

「七天」一詞在洪水滅世的過程中共出現過四次（七 4，10，八 10，12）。

一．第一次的七天，是讓挪亞能完成帶領一切動物進入方舟的艱巨任務（七 4）。

二．第二次的七天，天雨下降，洪水開始氾濫（七 10）。

三．第三次的七天，第二次把鴿子放出去，晚上帶來新橄欖葉。

四．第四次的七天，放出的鴿子一去不回頭，挪亞準備出方舟，因他知道地上水已乾。

何以挪亞要等七天才把鴿子放出去呢？多數解經家相信在挪亞的時代，人們已以七天為一「宗教週」的習慣。因為神復造萬物之後，在第七天安息，定為聖日（二 3）。神把這事告知亞當，

亞當代代相傳告訴子孫們。他們可能每隔七天便舉行敬拜神的宗教集會，同時也在這一天決定未來七天的大事。

挪亞是屬靈路線的承繼人，過著敬神的虔誠生活，一向遵守每七天舉行宗教集會的習慣。等候七天之後，便把鴿子放出去，又等七天，再把鴿子放出去。

肆、一鴉三鴿的時代預表

挪亞放出一隻烏鴉之後，跟著三次把鴿子放出去，靈意解經家把這四隻飛鳥作為四個時代的預表：

一．烏鴉放出去與一切死屍相處。預表挪亞入方舟前的時代，人們充滿罪惡，無法無天。

二．第一次把鴿子放出去，無處落腳，只得飛返方舟。預表挪亞出方舟至摩西製訂律法的時代，人們尚無固定律法可遵守，各人憑良心行事。

三．第二次把鴿子放出去，晚上口啣新橄欖葉而歸。預表摩西至耶穌的律法時代，人們有律法可遵循，和平相處。

四．第三次把鴿子放出去，一去不返。預表恩典時代，聖靈降臨在地上，人人均可蒙恩，獲得真正的自由。

伍、到了晚上

鴿子可能是在早上放出去，但鴿子飛翔的持久力量遠不及烏鴉，牠不能終日在空中飛翔，所以這一隻第二次放出去的鴿子一定找到了落腳之處，時飛時歇，繼續偵察。

「晚上」，在神復造萬物時，曾六次題及有「晚上」，有早晨（創一全），但有人類以後，還是首次題及「晚上」，在創世記以

後的經文中，還有數次題及晚上。

一．晚上是鴿子帶來好消息的時間，這鴿子帶了一片新橄欖葉，象徵新生的開始，表示當時世上的一切植物，經過一年零十日的「埋葬」後，獲得「復活」。

二．晚上是祈禱的時候。亞伯拉罕的老僕人負著一個特殊使命，往亞伯拉罕的祖家去為以撒娶妻，他在天將晚的時候向神祈禱（創廿四 11-12）。

三．晚上是受欺騙的時候，雅各被拉班欺騙，以長女利亞代替拉結與雅各同房（創廿九 23-25）。

四．晚上是彼此爭奪的時候，利亞把一個風茄送給她妹妹拉結，便奪得與丈夫同寢的權利（創三十 14-16）。

在新約，晚上則有其他的教訓。

五．晚上是人們需要供應的時候，那五千人在晚上等候餅與魚以果口腹（太十四 15-17）。

六．晚上是求主同住的時候（路廿四 29）。

七．但晚上也是猶大賣主的時候，「那時候是夜間」（約十三 30）。

陸、鴿子口啣橄欖葉回來

「橄欖」與「橄欖葉」是聖經所記第二種樹與葉。亞當犯罪後，曾用無花果樹的葉來遮羞（創三 7）。人類被洪水毀滅後，鴿子口啣一片橄欖葉。

猶太人所重視的樹果有三：

- 1．無花果。可作每日食糧之一，是為自己用的。
- 2．葡萄。可製酒，為歡樂節日之用，是為大家。
- 3．橄欖。可榨油，為會幕或聖殿點燈之用，是為神用。

洪水過後，新橄欖葉出現人間，表示神與人有了新的關係。神不再用洪水滅世，乃是向新人類施憐憫，同時希望人與神恢復良好的宗教關係。

等到挪亞一家出了方舟，重過寧靜而正常的生活之後，挪亞栽葡萄園而製酒，以致醉酒赤身（九 20-21），這是聖經所題及的第三種樹。

柒、鴿子從什麼地方獲得新掉下來的一片橄欖葉

挪亞看見這隻鴿子口啣新鮮的橄欖葉回到方舟，「就知道地上的水退了」。他知道水退，是根據他對植物的知識，因為地上水退，一切植物在埋藏在地下一年零十日之後才能從新產生新枝和新葉。既然有新橄欖葉出現，當然地上的水已退得差不多了。

橄欖樹不會生長在高山上，乃是在低地、平地或斜坡之上。相信這隻鴿子從早到晚到處飛翔，由高山上往下飛，飛到一處山谷中，發現一棵剛由地上長出來的橄欖新枝，於是用牠的尖咀擰下一片橄欖葉，瞬即飛返方舟，表示牠有了收穫，也完成牠的任務。

這隻鴿子可能飛了不少的路程，所以「晚上」才飛回來。

拉比對此有些奇異的見解，可作參考，但難以使人置信。

一．有一拉比說：這隻鴿子是飛到橄欖山上去把那片橄欖葉帶回來，因為洪水並沒有把橄欖山淹沒，他引用以西結書廿二章 24 節來證明，說以色列是「無雨降下之地」。洪水並未淹沒以色列云。

二．另一拉比則說洪水並未淹沒當時仍然存在的伊甸園，當洪水來臨時，伊甸園門關閉，洪水不能進去，洪水過後，園內重

開，鴿子可以飛進去把橄欖葉帶回來。

三．所謂新「擰下來」的橄欖葉一語，原文並無新字，是中文譯者所加。「擰下來」(TARAF תָּרַף) 三字原文可解釋為「食物」，意即這隻鴿子所帶回來的不只是一片橄欖葉，乃是「橄欖食物」(如無花果可製成無花果餅，橄欖亦可製成橄欖糕等)。箴言三十章 8 節「賜飲食」三字原文即源出此字 TARAF 云。

這樹葉是「新」的，是毫無疑問的，也是鴿子從橄欖枝上「擰」下來的，可見這隻聰明的鴿子曾下一番功夫，設法「擰」下一片樹葉。但有人相信神先把樹葉「擰」下來，讓鴿子啣著，也有此可能。

最少，這片橄欖葉不是自己掉在水上，像一片枯葉浮在水上，然後鴿子把它啣在口中。七十譯本把「擰下來」這動詞譯為名詞「嫩枝」，可見他們在翻譯時曾為此字斟酌，而且翻譯錯誤。鴿子用其咀擰下一片幼葉則容易，折斷一根幼枝則困難，亦無可能。

天人
幽默

電郵誤

佚名

某弟兄首次由印度往瑞士旅行，他的夫人由於有要事要辦，遲一天才能到達，他到達之後，急不及待在旅店的電腦上網，傳送 email 給太太，不知是否太興奮，email 地址打漏了一個字母，email 結果送了去教會的師母，而老牧師剛在前一天安息主懷。這位悲傷的師母打開電郵一看，嚇到魂不附體，尖叫起來，驚動家人急忙來看發生了甚麼事。在螢幕上看見以下信息：「親愛的，很想念你，剛抵達，已預備好一切等待你明天來。又：這裡風景如畫，氣候怡人，樹上的果子可以隨便摘來吃，街道上更有詩班唱出悅耳和美妙的歌曲！」

**個性頑強，逃避責任，但結果仍要順服神旨，
完成重大使命是以色列最早的**

先知約拿 יוֹנָה

(約拿書全書：太十六 1~4)

「因為你耶和華是隨自己的意旨行事」(一 14)。

「我知道你是有恩典、有憐憫的神，不輕易發怒，有豐盛的慈愛」(四 2)。

耶和華對約拿說：「這蓖麻不是你栽種的，也不是你培養的，一夜發生，一夜乾死，你尚且愛惜，何況這尼尼微大城，其中不能分辨左手右手的十二萬多人，並有許多牲畜，我豈能不愛惜呢」(四 10~11)？

「約拿」(Jonah)意即「鴿子」，有人相信這是約拿單一名的「縮稱」，約拿單意即「耶和華的恩賜」。在舊約聖經十二本先知書中，約拿比較突出，書中所記先知約拿的個性、思想與行動，充滿矛盾與刺激。他可以說是一位個性頑強的先知，充滿著狹窄民族主義思想的一位以色列人，明知神有恩典與憐憫，卻不肯把神的恩典與憐憫傳給他人的自私者。

約拿書充滿十分刺激的對話，即約帕商船船主與約拿的、神與約拿的、和約拿與神的對話。我們也許對約拿有多少的鄙視，其實約拿也代表許多人，這些人與約拿的思想與行動並無分別，所以約拿書成了一面鏡子，對照許多人的真正面孔。

最早先知 住在北方

約拿是北國以色列最早的先知，是紀元前八二五至七八五年的人物，與南國猶大最早的先知約珥同時。約拿書與列王紀下十四

章 25 節所說的約拿可能同為一人，他曾為以色列國王說過預言，耶和華神也曾藉著第二個耶羅波安(不是與羅波安分治的耶羅波安)的手拯救可憐的北國以色列人(王下十四 25~27)。當時北國以色列的王都不肯遵行神的道，乃是崇拜金牛犢，列王紀多次題及他們「不離開尼八的兒子耶羅波安使以色列人陷在罪裏的一切罪」(王下十四 24)。因此以色列國的情形可以說是宗教破產，道德淪亡，社會敗壞，人民艱苦。約拿住在這樣的一個國度中，心裡當然也感覺非常痛苦，他可能也會想到移居他國，逃避現實。正如今日許多傳道人千方百計要移民到外國去定居一般。

可是，先知是有使命的，有使命的人永不灰心，也不逃避現實，更不放棄責任。約拿在北國以色列的歷史應該佔有光榮的一頁，因他是北國最早先知，也為神說過重要的預言。假如你明白神所託付的使命，就必須繼續工作，雖然處身像以色列這種敗壞的環境中，仍要努力工作，「只求對主忠善，不問人間褒貶」，「性命可以犧牲，使命必須完成」。

拒神呼召 不赴他邦

約拿聽說在約帕有一隻商船要往西方的大城「他施」去。許多人去過之後，回來述說他施種種引人入勝的見聞，人人聽了都躍躍欲試地要去一趟，可能約拿也不例外。約帕界於北國以色列和南國猶大之間的一個非利士人所佔有的海港。他施，無人確知是在何處，多數解經家相信是在今日的西班牙，當時地中海被稱為他施海，可見他施已負盛名。所羅門王與推羅王希蘭一同出海航行時，經文說他們有「他施船隻」(王上十 22)，表示他們曾經到過遙遠的他施，購買及運載寶物而歸。

正當此時，耶和華對約拿下命令說：「你起來往尼尼微大城去，向其中的居民呼喊，因為他們的惡達到我面前」(拿一 2)，

約拿「卻」起來，逃往他施去躲避耶和華。神吩咐他去「東方」，他卻逃到「西方」去，今日也有不少傳道人不肯留在「東方」為神工作，卻和約拿一樣要逃到西方去，享受「他施式」的生活。於是，約拿開始走下坡路，在約拿書一、二章的記載中，我們可以看出他逐步下降，可以預表不少企圖到西方去逃避神的託付者的情況。

一、他下到約帕（一 3）。約帕是到西方去的橋樑。

二、他上了船（一 3）。中國人所說上船和下船，其實是一樣。一下了船，表示即將往西方的他施去了。

三、他下到底艙（一 5）。古時的大商船有三四層之深，最下的是船艙，原是留給水手住的，水手們在其中會有不同的賭博及享受，同時也聽不見船外的風浪。

四、下到海中。當時同船的人依照約拿的話，把他拋在海中，所以他是由船上下到海中，他希望自己被淹死，以求逃避責任，真是寧死不屈，違背神命到底（一 15）。

五、下到大魚腹中（一 17）。神預備一條大魚，把約拿吞到肚腹裡去，所以可說，他下到大魚腹中。大魚沒有先把他吞進口中，慢慢把他咬碎，然後吞入腹中，乃是好像一個潛水人一直游到魚腹中一般。在該處密不通風，不見天日，無桌無椅亦無床，約拿卻在其中當作「祈禱室」向神祈禱，是歷史上最特殊的祈禱室。

六、他自覺下到深淵（二 2~3）。他開始作出痛苦的呼喊，希望神能救他逃出生天。在約拿書第二章的「魚腹禱文」中，他並未承認自己違命、有罪，他引用詩篇中許多詩句，作為禱文的材料，他表示自己和詩人一樣，與神有密切交通，但他並未表示悔改。今日許多基督徒和他一樣，熟悉聖經，很會祈禱，也自命屬靈，批評別人「信奉虛無」（二 8），卻不知自己「心靈虛空」。

七、他說自己下到山根（二 6）。「山根」是古人用作「陰間」

的代名詞。他又說「地的門將我永遠關住」，意即不能再到陽間去。他在大魚腹中，會有這種錯覺，不足為奇。但他說的這些話，表示一個違背神命令的人必會有的收場。

「聽命勝於獻祭，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撒上十五 22）。一個違背神命令的基督徒或傳道人，即使能安全抵達「現代的他施」，他的心靈也不會平安，不能享受真正的快樂。

個性固執

與神頑抗

有人問，為什麼約拿不肯順服神的命令，遠赴東方尼尼微去勸人悔改呢？聖經未曾透露原因，我們只能推測他有幾方面的理由，同時也可以看見他一直表現著矛盾的人生。

一、他並非一個膽怯的人。不是因為不敢面對東方一個大城而為神發言，也不是懼怕旅途勞頓，不願前往。他在狂風巨浪的商船中，竟然膽大到請船上的人把他拋在海中，希望能使風浪平靜（一 12）。他後來完成對尼尼微人傳揚神的信息之後，因天氣炎熱，竟然為自己求死（四 8~9）；但神吩咐他去拯救一個大城的人（四 11），他卻要逃避現實，靈性一直走下坡，躲到艙底去，似乎他膽小如鼠，毫無大丈夫的氣概，絲毫與作先知的身份不合。

二、他並非是一個沒有愛心的人。他寧願自己死，以求全船的人安全，表示他很有愛心，而且是難能可貴的愛心。可是當神要他對一個有六十萬甚至一百萬（據考古家估計）人口的罪惡大城顯出愛心時，卻置若罔聞。他後來在尼尼微城外因天氣非常炎熱，神為他預備一棵蓖麻樹使他可以獲得蔭庇，減少苦楚。約拿因這棵「救命植物」，大大喜樂，非常愛它；但對於無數罪人的靈魂，則視為無關重要，而且批評神的豐盛慈愛（四 2）。

三、他並非一個不盡責的先知。他曾一度為神發言（王下十四 25），也希望有更多機會為神作見證，使他可以成為一名當代

出色的先知。後來到了尼尼微城，雖然出於勉強，但對神所吩咐他要說的話，不折不扣地作警告性的預言，不過他只是「忠心」於工作，卻非「良善」於行為（太廿五 21）。他後來把他違命與順服的過程忠實地記錄下來，寫成一本先知書，可見他真是一個忠於職責的人。

但是，約拿到底被後人批評他是一個違命的先知，或稱他為逃走的先知，他為什麼要違背神命不肯到東方的尼尼微城去為神發言呢？

1、他被錯誤而狹窄的民族主義所操縱。他熱烈愛他自己的國家以色列，雖然這個國家是從南方的猶大國分裂出來的，又雖然是一個拜偶像的國家，不肯遵行神的律法。他仍然覺得他的「本國」（四 2）比任何「外國」為重要。自己的國家與同胞尚未悔改，為何要奔走幾百哩遙遠路程去對一個「外國」民族傳揚神的信息呢？

2、尼尼微是亞述的首都，當時亞述正在興起，不久便成了帝國，對鄰國進行侵略，在先知屬靈眼中，亞述人不是好人，為何要去拯救他們？這種偏隘的民族主義思想已根深蒂固地種在約拿心中，所以他寧願樹下尋死，也不願仇敵興盛，祖國滅亡。在紀元前七二一年亞述大軍攻取撒瑪利亞，將北國以色列人擄到亞述，分開安置在不同地區（王下十七），以致後來北國十支派的人都失蹤。約拿不肯去尼尼微傳神信息，依人看來，他是對的，但他不明白神的心，也不肯與神合作完成神所託付的計劃。

善於祈禱

神前誇張

看完約拿書第二章所記的「魚腹禱文」，我們從表面上看來，約拿真是一位「屬靈人」。

一、他四次題及耶和華。1、他求告耶和華（二 2）。2、他相信耶和華的拯救（二 6）。3、他想念耶和華（二 7）。4、他知道救恩出於耶和華（二 9）。5、他相信耶和華神會垂聽他的禱告（二 9）。他的禱告好像祭司們進入聖殿禱告一般（二 7），他兩次題及聖殿，表示他願意學祭司一般，能夠時常與神交通。

二、他兩次題及聖殿。1、他要仰望神的聖殿（二 4），他認為在魚腹中的禱文，也可以像祭司的祈禱一般，是在聖殿中的（二 7）。約拿如果是北國先知的話，是否個人會時常到南方的耶路撒冷去，進入聖殿中參加崇拜和向神獻祭，不得而知，但有此可能。北國的以色列王並不干涉北國人民的個人行動，他兩次題及聖殿，表示他時常掛念神的聖殿，也可能憶念從前到聖殿中去與人頭湧湧的同胞一同獻祭的快樂。

三、他用多個副詞表示他對耶和華神完全的信靠。1、我「求告」神，「你就」應允我（二 2）。2、我從陰間的深處呼求，「你就」俯聽（二 2）。3、我被神驅逐，「我仍」要仰望神的聖殿（二 4）。4、我下到山根，「你卻」將我救出（二 6）。5、我心發昏，「我就」想念耶和華（二 7）。6、「我必」用感謝的聲音獻祭（二 9）。7、我所許的願，「我必」償還（二 9）。

他雖不肖，卻非常愛神，這一點是值得我們注意的。他與人（特別是外國人）的關係不佳，但他和自己的神則非常之親近，在他禱文中的最後一句，甚為精彩，他說：「救恩出於耶和華」（二 9），這詩句是取材自詩篇三篇 8 節，該節說：「救恩屬乎耶和華」。主耶穌對撒瑪利亞婦人談道時，則說：「救恩是從猶太人出來的」（約四 22），三者意義相同，約拿無形中成為神學教師。

神欣賞了他的魚腹禱告，吩咐大魚把他吐在旱地上（即沙灘上），約拿當時可能如夢初醒，也好像從死中復活，於是振作精神，三思神旨，決定順服，遠征亞述，為神發言，拯救萬人。

第二機會

為神傳揚

神給約拿「第二機會」，第二機會是十分重要而值得珍惜的，否則可能沒有「第三機會」。神所定的旨意，人們必須完全順服，雖然神可以興起另外一個人來代替約拿，但神願意把這一份「福氣」賜給約拿，他如拒絕，只是叫愛他的神傷心而已。

尼尼微是一個「極大的城」（三 3），根據考古家研究的結論，當時這城的人口為六十萬至一百萬，其中不能分辨左手右手的小孩已經有十二萬多（四 11）。請問，神要把一百萬人的靈魂托付給約拿，使他有「對一百萬人講道」的大榮耀，他如拒絕不肯去，豈非他人生極大的損失？對一百萬人講道，而且該一百萬人從國王到平民都「回頭離開所行的惡道，丟棄手中的強暴」（三 8）。請問歷史上有多少人曾有此傳道效果，又有多少位傳道人有如此難得的榮耀？

雖然，約拿東行到遙遠的尼尼微，是要付代價的，他的行程最少六百多哩。他必須北上經過亞蘭（即敘利亞），然後往東行，經過伯拉大河和一些山嶺，才能到達這亞述首都尼尼微。此外，他到了尼尼微之後，要走三日的路程（三 4），才能在城中行走一週。相信當時城中人來人往，正享受罪中之樂的時候，忽然聽見一個外國人宣告說：「再等四十日，尼尼微必傾覆了」（三 4）。可見他未必在城中走三天，但城中的人一定奔走相告，人心惶惶不可終日。這宣告不久便傳到尼尼微王耳中；他竟然「下寶座，脫朝服，披麻布，坐灰中」，表示為自己和己國的人舉哀，同時下令「不論人與畜，均需禁食，披麻，切切求神」。你看，約拿不過為神說了兩句話，竟然發生如此偉大效力，他為什麼不早點順服神到尼尼微，好減少他們犯罪的機會呢？假如約拿乘船平安到了西方的他施，神仍要他回到約帕來，他就浪費金錢，時間、

精神，仍要順服神旨，為何要自討苦吃？

今天許多人正如約拿，企圖逃避現實，擱置使命，但如果神一定「指定」他去完成一項救人任務，他竟浪費一切，仍然不肯俯首貼耳地順服神旨，是否太笨？

尼尼微人都悔改，約拿反而大大不悅，且甚發怒，不願尼尼微人蒙恩（四 1~2），這人真是個古怪人了。為了要給約拿重大的教訓，改變他固執己見至死不悟的思想，第四章是非常有刺激而幽默的一幕。

改變思想

順服至上

約拿於是坐在城東，靜觀該城的變動，看他們是全體滅亡抑蒙恩。當時可能是夏天，因天氣太熱，他為自己「搭一座棚，坐在棚的蔭下」避暑（四 5），於是幽默而夠刺激的劇情開始。神安排一棵蓖麻樹，使它發生高過約拿（的棚），影兒遮頭，救他免熱，約拿因此樹「大大喜樂」（四 6）。但他並未因尼尼微城全城的悔改而大大喜樂，反而大大不悅（四 1）。

第二天，神安排一條蟲子來咬蓖麻樹，使之枯槁，於是日頭暴曬約拿，以致他熱到要求死，神就利用這棵樹和這條小蟲來教訓他。

1、蓖麻樹不是約拿栽種的。一夜發生，一夜乾死，只為使約拿有個人的享受，他尚且愛惜它。但尼尼微大城人口百萬，小孩佔了十二萬，約拿為何「漠不關心」？難道一棵小樹的價值高過一百萬人的靈魂麼？

2、神愛世人，自古已然。神豈能不愛惜那一百萬人的靈魂？屬神的人，特別是神的僕人，應與神同心，為著愛護及拯救人的靈魂而「神人合作」。自己的享受不過是小事，拯救百萬靈魂乃

是鉅工，豈能漠視？

約拿啞口無言，他的偉大作品，也再沒有下文，今日一切企圖逃避現實而違背神命的傳道人，也只好啞口無言，完全順服，誓死去完成使命，你又如何？

約拿神蹟 耶穌欣賞

耶穌在講道中三次題及約拿的事，其中兩次在法利賽人向祂求看神蹟時，祂對他們說：「一個邪惡淫亂的世代求神蹟，除了先知約拿的神蹟以外，再沒有神蹟給他們看」（太十二 38~39，十六 1~4）。後來耶穌以約拿在魚腹中三日三夜來預表自己將來也要這樣三日三夜在地裏頭（太十二 40）。

約拿在魚腹中的神蹟，是神要教訓及改變一個不肯順服神命的人，「順服」的功課在約拿書中佔十分重要的地位。

可是耶穌再題到約拿時，這樣說：「尼尼微人聽了約拿所傳的，就悔改了」，所以當審判的時候，尼尼微人在復活的人中要審判而「定這世代人的罪」（太十二 41~42），可見尼尼微人悔改後，在天上的計劃中佔了重要的一頁。約拿順服而向尼尼微人為神傳揚信息，完成神的託付，他的工作何等重要。將來神吩咐尼尼微人來定末世人的罪時，約拿會站在他們當中，倍覺榮耀。

約帕如舊 彼得異象

八百年後，大使徒彼得也到了約帕小住，而且在住所房頂看見特殊的「空中動物園」異象，他卻立刻順服而向羅馬人傳福音。雖然他只走了一日半的時間向北行，但他立刻順服的良好態度為他開了向羅馬人傳道之門（徒十）。

今天的約帕就在我們跟前，我們所定居的地方，可能就是我們的約帕，如果你清楚聽見神呼召的命令，你不能由你的約帕乘船或飛機到「西方」去安居。你唯一的責任是效法彼得，馬上起來，不怕任何困難，向人傳福音，完成任務，使神得榮耀，使罪人蒙恩，你自己在天上榮耀的記錄中佔重要的一頁。

尼尼微人至今仍有一處稱為「先知約拿」（Nebi Yunus）的墳地，相信他果真是因為對「神偉大的愛」起了共鳴。同時人人都向他道謝，或者請他長住尼尼微，尊他為先知，也作為「神人的中保」。所以他後來人生有了大改變，願意教導尼尼微人，如何過敬神與愛神的生活，也一同生活，在該處安享晚年。

你在神面前過的「順服生活」有何表現否？你有否對神所賜給你的「現代尼尼微」盡什麼救人的本份呢？

喻道
故事

一團烏煙

在一次大船觸礁遇難事件，唯一生還者飄到一荒島上。他晝夜等候有人發現而搭救他。

一日，大火燒毀他簡陋之茅草屋及他所有的。他責問神為何落井又下石。

次日清晨，一艘船靠近該荒島搭救他。他問他們如何知曉他在該荒島上正需要他們救助。

他們回答說：「因為看到一團烏煙表示求助。」這時他才領悟上主的作為而感謝祂。

「..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羅馬書八 28。

(印尼何維惠牧師提供)

聖經仍然存在

佚名

一世代一世代的過去	——	但它仍然存在
多少民族興起與衰落	——	但它仍然存在
君主、總統、執政者的成與敗	——	但它仍然存在
憎恨、藐視、咒罵它	——	但它仍然存在
不信、懷疑、批評它	——	但它仍然存在
無神論者所禁用	——	但它仍然存在
輕蔑者的嘲笑	——	但它仍然存在
誇張者的謊言	——	但它仍然存在
誤譯者的誤述	——	但它仍然存在
喧嚷者的怒言	——	但它仍然存在
拒絕它的靈感	——	但它仍然存在
它仍然存在	——	是我們腳前的燈
它仍然存在	——	是我們路上的光
它仍然存在	——	是天上的禮物
它仍然存在	——	是兒童的旌旗
它仍然存在	——	是青年的領導者
它仍然存在	——	是成年人的感動
它仍然存在	——	是老年人的安慰
它仍然存在	——	是飢餓者的糧食
它仍然存在	——	是口渴者的飲料
它仍然存在	——	是疲乏者的安息
它仍然存在	——	是外邦人的光
它仍然存在	——	是罪人的拯救
它仍然存在	——	是基督徒的恩典

認識它，便會愛它。愛它，便會接受它。

接受它，就是一個有永遠生命的人

Devotion

GIVING GENEROUSLY

Fernando C. Lua (Philippines)

How much are we to give? It is important to us Christians that in our giving we are honoring God. Therefore, we refer to the Word of God. Paul says in 2 Cor. 9:7 that we are to give according to what we have decided upon in our hearts and not haphazardly. Looking back to the Old Testament, God required His people to give back to Him 10% of all their income. And if we are to include the other offerings they were giving to God, they were giving up to 33% of their income. Despite this, God was faithful in providing for all their needs.

It is well known that William Colgate (founder of Colgate Company), was a generous supporter of the Lord's work. Here is his story: At the age of 16, William left home to seek his fortune in the city. His family was too poor to support him. The only trade he knew then was soap and candle making. He met an old man who prayed for him and advised him: "Someone will soon be the leading soap-maker in New York. It can be you as well as someone else. Be a good man, give your heart to Christ, pay the Lord all that belongs to Him, make an honest soap; give a full pound, and I'm certain you'll be a prosperous and rich man."

Into the city, he remembered the old man's words, and though poor and lonesome, he joined a Christian church. The first dollar earned, he gave 10 cents to God. Ten cents of every dollar were sacred to the Lord. Having regular employment, he soon became a partner and later sole owner of the business. He made an honest soap, gave a full pound and instructed his bookkeeper to open an account with the

Lord of 10% of all income. The business grew, so he gave 20%, 30%, 40%, 50% and finally he gave all 100% of his income.

How much am I giving to the Lord? Remember the words of Jesus, “It is more blessed to give than to receive” (Acts 20:35).

The least that we are to give should be 10%. The Christian is called to be generous. Even after giving 10% to the Lord, one does not own the 90% so that he can do whatever he wants with it. The 90% is still God’s money. It is entrusted to us as stewards. How we apportion the 90% to our needs matters much to the Lord.

Many Christians struggle with this principle of stewardship. Oftentimes we act as though everything was a result of our own efforts. We become self-centered and think only of what we want. We spend more for ourselves rather than think of what we can give back to God or to those in need. This should not be our lifestyle. Remember the principle, “Whoever sows sparingly will also reap sparingly” (2 Cor. 9:6).

May we be found faithful and generous stewards of the Lord’s resources. Proverbs 22:9 says, “A generous man will himself be blessed, for he shares his food with the poor.”

Humour

4-wheeled Christians

Anonymous

“Have you ever heard of a 4-wheeled Christian?”

“What’s a 4-wheeled Christian?”

“He comes to church three times in his life. The first time in a pram for baptism when he was born, the second one in a limousine for the wedding and the last one in a hearse for his funeral.”

聖經與
歷史

羅馬皇革老丟迫害猶太人

香港 蘇美靈

「...因為革老丟命猶太人都離開羅馬...」使徒行傳十八 2。

使徒行傳十八 2 所題到的羅馬皇革老丟是第四位皇帝，戲劇性的登上王位。他生於 10BC，父親土西斯(DRUSUS) 是亞古士督妻子利維亞(LIVIA)的兒子，革老丟的母親亞東尼亞是馬可安東尼(MARK ANTONY) 的女兒。由於革老丟出生時先天有缺陷，影響他的智能和走路能力，家人以為他智障，把他「隱藏」了數十年。由於羅馬皇族為了繼位問題發生權力鬥爭，當他的叔父，即是第三位羅馬皇加里古拉(CALIGULA)被殺後，他被拉出來作為承繼人，因為具有王族血統的只剩下他一個人。

聖經除了這一處提到這位皇帝的事之外，使徒行傳十一章 28 節也有題到革老丟：「內中有一位，名叫亞迦布，站起來，藉著聖靈，指明天下將有大饑荒，這事到革老丟年間果然有了。」根據羅馬歷史家的記載，革老丟在位期間，羅馬帝國各地都先後發生飢荒，包括希臘、羅馬和猶大省。而猶太歷史家約瑟夫在古卷廿第二章 5 段和第五章 2 段說：「在這些巡撫期間，猶大地發生大飢荒，皇后海倫（註：她是中東地區 ADIABENE 國的皇后，信了猶太教，多次往耶路撒冷朝聖）花了大筆金錢從埃及買糧食，因為當時有飢荒，很多人因為缺糧餓死，她留下一個甚佳印象給全國的人。」

猶大國被毀滅之後，很多人散居在羅馬帝國各省份，不少人在埃及的亞力山大定居。在 AD41 年，革老丟寫了一封信給在此城的人，題到有關猶太人的種種權利如下：

「.....我不會詳細查問你們與猶太人的衝突，我最後警告你們，我是不能容忍任何暴力行為的。亞力山大一向以仁慈和尊敬

對待猶太人，因為他們住在你們中間已有不少時日，你們也讓他們自由的敬拜他們的神，遵守他們的習俗，正如在先前該撒亞古士督時代一樣。我決定准許他們繼續他們的生活習慣，但他們不能再要求更大的自由……。」

在使徒行傳十八 2 題到「革老丟命猶太人都離開羅馬」，聖經沒有加以解釋，根據歷史家蘇東尼士(SUETONIUS) 撰寫「革老丟生平」，題到他命令要猶太人離開，是因為發生了騷亂事件，而事件的原因是「由於基督徒所引起的」。因為由猶太教改信基督教的猶太信徒在羅馬城傳道時被其他猶太人反對，他們極力抗拒他們傳「耶穌是基督」。事實上，從猶太人的歷史看來，無論在任何時代，任何地方，猶太人為了保存祖宗傳遞下來的律法，遵守各樣誠命和舉行各種宗教禮儀，他們經常和當權者對抗，往往成為執政者要優先處理和對付的難題，況且在猶大地，平定叛亂是執政者的首要任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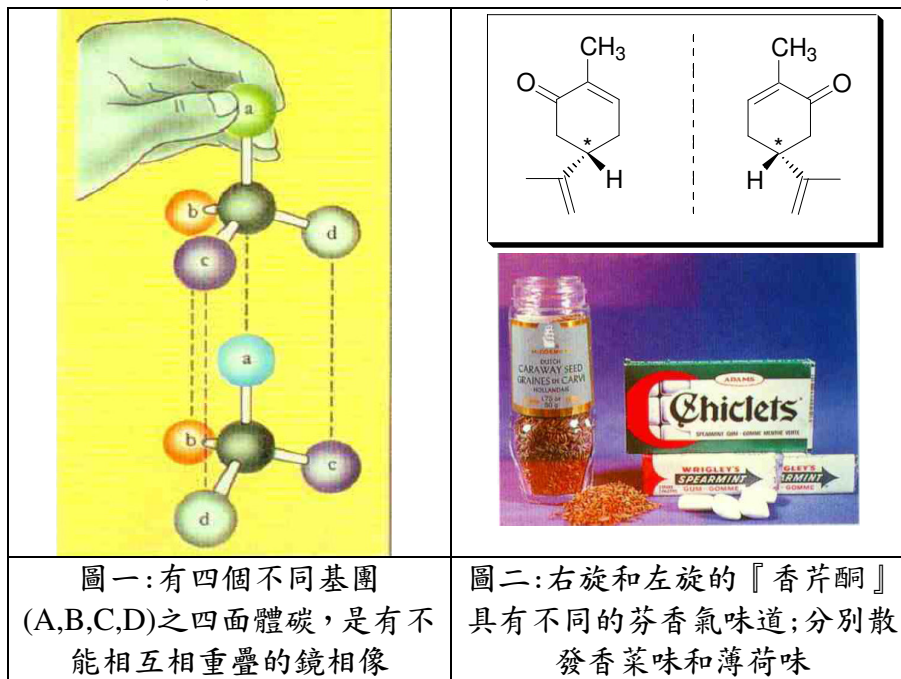
初期教會的信徒雖然受到種種的迫害，不但沒有往其他地方隱姓埋名的躲藏起來，反而在羅馬帝國各地大膽的傳福音，對象是當地的猶太人。怪不得當保羅和西拉來到帖撒羅尼迦時，猶太人說：「那攪亂天下的，也到這裡來了」(使徒行傳十七 6)。他們傳耶穌復活的福音，猶太人認為這是異端邪說，一個被釘在十字架上的死囚，怎麼可以是基督、是猶太人等待已久的彌賽亞呢？還說祂復活了。這些道理所引起的爭執，導致經常發生騷亂事件，所以革老丟為了阻止更多的騷亂，不如命令所有猶太人都要離開羅馬，暫時平息了城內的騷亂，這事是在 AD49 年發生的。但他在 AD54 被妻子亞基帕娜(AGRIPPINA) 毒死之後，他的繼承者尼祿(NERO) 沒有重申此禁令，猶太人可能再回到羅馬。可是在暴君尼祿統治下，更多基督徒為主殉道，包括彼得和保羅，前者被倒釘在十字架上，後者被斬首。

奇妙的
創造

對掌性 (III) - 向創造者尋智慧

香港 陳永康

從基礎的有機化學中，我們得知碳原子是所有天然或人造有機化合物的主要成分，當今已知的化合物數以數百萬計，每種化合物各有固定之不同成份和性質。碳原子連同氫，氧和氮三種元素就能衍生了萬千種有用(如氨基酸，抗生素，維他命等)，或有害的物質(海洛英，安非他命，尼古丁)。其中一個重要原因，是活躍的碳原子能透過化學鍵，與其他原子結合；碳原子好像有四隻活力無窮的手，能同時產生四個化學鍵，從而得到穩定的狀態，任何分子都是以三維空間的狀態存在。當碳原子的四隻手抓著不同之化學基團，它就成了有『對掌性』的物質，它與它的鏡面相(即它的『鏡相異構物』)無法重疊，如圖一所示，帶有一掌性碳的四面體，任你將分子如何旋轉，這兩『鏡相異構物』是不能重疊，兩者可能具有截然不同的性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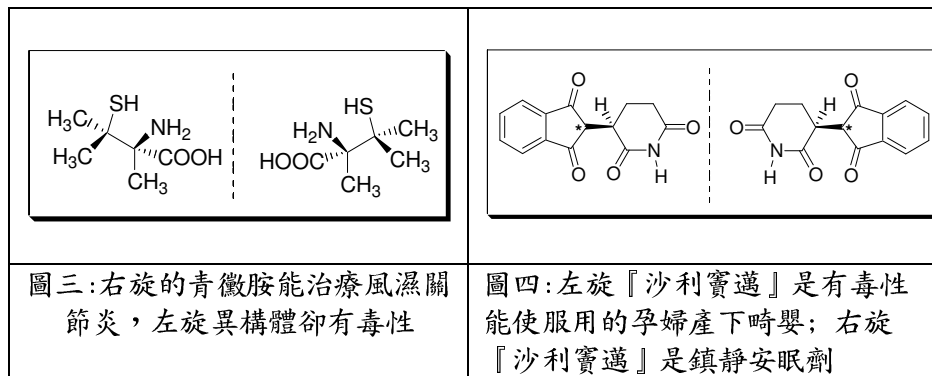


人類對於對掌性的認識源於 1850 年，當時法國微生物學家巴斯德首度發現，酒石酸能結晶成兩種不同的晶體，他在顯微鏡下，將兩種酒石酸的晶體分離出來，兩者有相反之旋光性，能使偏振光面向左右兩個不同方向旋轉。

左旋和右旋在生物化學上是極重要，因為組成我們身體的重要大分子，如蛋白，多糖和去氧核糖核酸都是由具掌性的分子所組成，是人體中的生物受器 (Receptor)，是具備左、右掌的識別能力(Chiral recognition)。這包括人類的味覺和嗅覺，人類嗅覺受器本身就是對掌性分子，就像左手和右手的手套(即生物受器)，能區別氣味分子是左旋或右旋的對掌體；就如帶有香氣的左，右旋之的物質，在我們的嗅覺系統中，就能感受到是兩種截然不同的氣味；如圖二所示的香芹酮 (carvone)，右旋的香芹酮可從綠薄荷分離出，而左旋的香芹酮可從香菜和蒔蘿籽分離出來，這兩種分子已被我們運用在香料，牙膏及口香糖中。

此外，很多具有對掌性的藥物，皆有左右旋的『鏡相異構物』，左、右旋物質之藥性可能截然不同。在某些作為藥劑用的對掌體中，通常只有一種具有治療效果；有些則是兩種對掌體均有療效，但是其中一種在某種情況下會造成毒害；例如在治療風濕關節炎上廣為使用的-青黴胺，就是這類藥物(見圖三)。上期 (199 期) 短文已介紹另一種對掌性藥物『沙利竇邁』(Thalidomide)，所釀成的悲劇(見圖四)。

為了防止『沙利竇邁』的悲劇的重演，具有對掌性的新藥上市，必須要單獨的掌相異構物個別通過嚴格的安全測試。有機合成化學家在過去三十年漸漸學會如何透過掌性合成，去製造左、右旋的『鏡相異構物』。2001 年諾貝爾化學獎是頒授給 W. S. Knowles, R. Noyori, K. B. Sharpless 三位學者，表揚他們在掌性合成這重要領域之貢獻。我系同工李慧明教授曾於八十年代初，在



Sharpless 於麻省理工大學(MIT)的研究組，從事博士後之研究，他們用自己研發的對掌性合成催化劑，成功合成了八個非天然的六碳糖 (Hexose)，論文發表於『科學』(Science)雜誌，是掌性合成的經典文獻。

『…你要留心聽，要站立思想神奇妙的作為…』伯三十七 14

李教授和我都是在加州大學羅省分校(UCLA)追求科學的過程中，感受神的愛和創造的偉大，而願意決志信靠主。現在我們一同在浸會大學化學系任教，並合作在『對掌性合成』的領域上從事研究，從而去領略上主在物質世界中之創造的奇妙。(作者任教於香港浸會大學化學系)

天人
幽默

日用的飲食

佚名

主日學老師問一班三年級的學生：「為什麼主耶穌教我們禱告時說：「我們日用的飲食，今日賜給我們？」

一學生舉手回答：「因為當時的人沒有冰箱，食物不能放太久，所以耶穌叫我們只求當日的食物。」

信心、醫治、順服

新西蘭 呂惠嫻

「你們所遇見的試探，無非是人所能受的。神是信實的，必不叫你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在受試探的時候，總要給你們開一條出路，叫你們能忍受得住」哥林多前書十章 13 節。

信心醫治

二零零五年，兒子被診斷患上抑鬱、焦慮和壓力強逼症。面對一連串陌生的醫學名詞，腦海中頓感一片迷惘。然而，內裡一股頑強的信念告訴我，神必然醫治，叫我無懼一切。我不但相信祂能夠醫治兒子的病，更相信祂會如此行。因著這份「單純」的信，我甚至否定兒子尋求醫生醫治的需要。

神的主權

經過一段時間的禱告，兒子的情況絲毫沒有進展，但我仍然天天懇切祈求，堅信神必定醫治，深信祂有自己的時間和計劃。我更常以此鼓勵處於低沉、放棄狀態的兒子，提醒他專心仰望神，祂必聽禱告，施行醫治。直到一天，兒子對我這番話顯得有點不耐煩，他反問我說：「你對神的信靠與拜黃大仙有何分別？不都是有求必應的信嗎？難道你不知道神有主權，非你我所支配的麼？」兒子的話給我當頭棒喝，直震撼我的信仰根基。是啊！創造和統領萬有的神，按著祂的旨意成就萬事，豈是我所支配的呢？為何我竟要全然偉大無限的神受轄於我的渺小有限中！

轉向順服

由起初堅信神必醫治而否定為兒子尋求地上的醫治，至只完全降服於神的主權，其間我經歷了不少爭扎。

在一位姊妹多番勸喻下，我開始思想：神既是無所不能，祂可

以用各樣方法幫助我們，怎麼不能選用地上的醫生呢？要是祂使用地上的醫生，難道祂只會用基督徒醫生嗎？拒絕尋求醫治或只信任基督徒的醫護人員，豈非是我在限制神嗎？於是，我便接納每一位為兒子治療的醫生、輔導和職業治療師，深信無論前線的醫護人員是誰，最終的診治都出於上帝。我將兒子和醫護人員全交給主，仰望從上而來的醫治。

好一段日子，我陷於信心禱告得醫治與順服神旨意的困惑中，內心滾動不安。想到馬太福音七章八節的應許：「凡祈求的就得著，尋找的就尋見，叩門的就給他開門。」和雅各書一章六節的教導「只要憑著信心求，一點不疑惑」，及聖經中信心醫治的例子時，我便沒法平服內心的困惑。每當遇上肢體關心勉勵，安慰提醒「要有信心，主必保守醫治，兒子必定會康復」的話時，內裡的困擾便更大。到底是我信心不足，難阻了神對兒子的醫治，還是我應該順服神更美的旨意呢？到底信心禱告得醫治和順服神的旨意，兩者是否存在著一定的矛盾呢？

在禁不住心靈的疑慮下，我迫切禱告，求主指引。我禱告說：「求主指教我如何看信心、醫治和順服，免得我落在人意中，含糊不清。」後來，神讓我想及保羅、杏林子和力克 (Nick Vujicic) 的生命。保羅四處傳揚福音、建立教會、造就信徒，卻一生帶著那根刺(眼疾)，得不到醫治。杏林子在類風濕關節炎的痛楚煎熬下渡過一生，無怨無悔，還成為傑出的女作家和成立了殘障基金，積極幫助有需要的人。力克天生沒有四肢，卻反比我們積極喜樂，散發生命光輝。他們的身體同有缺欠，然而這些缺欠不但沒有攔阻他們以生命見證榮耀神，更幫助他們成為別人的祝福。這使我想：醫治與否在於神；生命的意義是榮耀神。要是被醫治的身體可以見證神的大能，缺欠中靠主得勝的生命，豈不更能見證榮耀神嗎？我們只管順服，讓主的旨意成就。

安然從主

面對十架捨身的苦楚，基督顯露祂人性的情懷，祂三次祈求神將苦杯撇離，然而神沒有因而改變救贖世人的心意，難道是主的禱告沒有信心，未蒙應允嗎？斷乎不是，只因基督願意降服神更美的旨意，成就神的計劃。可見，信心禱告與順服，兩者之間並沒有存在著任何的矛盾。

作為神的兒女，我們被賦予禱告的權利，可以將心意陳明，相信天父必定按著祂的時間和旨意，將最好的給我們。神垂聽禱告，或是醫治我們的疾病苦困(改變環境)，或是賜能力面對(改變心態)，祂總給我們一條出路。試練中，我的出路雖然不是兒子被醫治，但是我可以倚靠神的恩典，順服祂的帶領，接納兒子的不完全，像天父接納我們一樣。耶和華說：「天怎樣高過地，照樣我的道路高過你們的道路，我的意念高過你們的意念。」(以賽亞書五十五章九節)，耶和華的名是應當稱頌的。

這四年間，我經過流淚谷的日子，今天我仍然相信神有醫治的大能，但我更願意降服在祂的主權下。前面與兒子同行的路總是艱辛難行，因著過往的經歷和神同在的明證，我深信祂必領我安然渡過。

源於聖經
的詞語

Jeremiad 血淚史

香港 蘇美靈

「耶和華阿，求你記念我們所遭遇的事...」耶利米哀歌五 1-5。

耶利米被稱為流淚先知，在猶大王約西亞在位十三年(626BC)，神的話臨到他，一直到西底家王在位的末年(585BC)(耶利米書一 2-3)，在這數十年間，先知不斷勸勉在位的猶大王，將神的話不折不扣的傳達，在位的不單沒有聽從神的命令，更多次把先知下在監裡，甚至囚在淤泥中，使他受盡折磨和痛苦。猶大國的百姓自從北國以色列被亞述人擄走之後，不單不肯悔改歸

向神，更變本加厲的犯罪，自從希西家王的兒子瑪拿西在位五十五年期間一直到猶大人被擄，在位者多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耶利米看見同胞如何得罪神，又不肯悔改，更不聽先知的預言，先知那傷痛的心，實在筆墨難以形容。

最諷刺的是，這些百姓都是神的選民，是神從萬族中揀選出來，分別為聖，要專心敬畏神的人，是諸國可以仿效的榜樣，也是神所賜福的，現在竟然淪落到被神離棄，被巴比倫王擄走，成為外邦人奴僕，神所愛的遭受這種莫大的恥辱，先知的心痛如刀割，在他所寫的「耶利米哀歌」表露無遺。當他們被擄去巴比倫時，只留下民中最窮的，使他們修理葡萄園、耕種田地(王下廿五 12)。後來在基大利作省長期間，民眾因為懼怕迦勒底人，往埃及逃難，先知耶利米也去了埃及，相傳他在 582BC 被猶太人用石頭打死。

Jeremiad 這字源於耶利米(Jeremiah)，解作血淚史，描寫一個民族在異邦或在本國遭受種種慘無人道的對待，受盡煎熬、痛苦、毒打、酷刑、侮辱的事件，實在罄竹難書。這段歷史的每一個字都帶著血和淚，非外人所能明白。例如西非多國民族在數百年前被擄到美洲為奴，直到今天，不少非裔美國人嘗試尋找他們的根源，寫出了不少文學作品，更詳細指述他們的辛酸史。可是到了今天廿一世紀，西非不少國家的民族(尼日爾和毛尼坦尼亞等地)然過著奴僕的生涯，世世代代作奴僕，永遠不得釋放。很多人以為今天沒有奴僕了，但由於資訊發達，才發現這些為奴的族群。

1. This is a Jeremiad against globalization, sharply criticizing how affluent countries exploit the poor.
2. The Afro-american Jeremiad tells the misery of slaves in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during the 18th century.
3. This is the Jeremiad of the untouchables in certain parts of India.

靈與魂之別

(馬太福音十六章 21-28 節)

蘇佐揚

因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喪掉生命；凡為我喪掉生命的，必得著生命。人若賺得全世界，賠上自己的生命，有什麼益處呢？人還能拿甚麼換生命呢（25-26 節）？

這裡「生命」一詞，原文是「魂」PSUCHĒ^①，英文為 psyche。中文聖經常把原文的魂譯為生命（其實許多英文譯本亦然），似乎生命就是魂。但其實，「生命」應該是「靈」，「生活」才是「魂」。懂得英文的讀者可以找出中文許多地方譯為生命的，英文聖經則用魂字（soul）。

靈與魂應該分開來解說，但中國人一向習慣將「靈魂」相題並論。靈指生命的一切表現，如宗教心、道德心、羞恥心、文字言語算術及變通之才等，表示人有一個靈，是動物所無。

魂指生活的一切表現，即為感情知覺的表現，如七情：喜怒哀樂愛惡懼，六慾（佛家語），能引起人貪心的慾念，還有知覺，如冷熱、辨好惡，這些都是魂的表現。

動物有低級的魂，是受體所控制，人有高級的魂，是受靈所指揮。因此，基督徒應用屬天的生活方式來過地上的生活。主耶穌說，凡為我喪掉魂的，必得著魂。意即為祂而犧牲屬地的生活，屬世的享受，就必得著所不能了解，屬天生活所蒙之福與快樂。許多人得了全世界，但他們的魂落在魔鬼手中，過污穢不潔、下流，與禽獸無異的生活，有什麼益處呢？許多人愛財如命，事實上，所愛之財足以污穢或敗壞了自己高尚的魂。一個追求聖潔的人，應輕視財物，保守自己的魂聖潔。

① ψυχή

體貼神與體恤人

(馬太福音十六章 21-28 節)

耶穌轉過來，對彼得說：撒但，退我後邊去罷！你是絆我腳的；因為你不「體貼」神的意思，只體貼人的意思（23 節）。

因我們的大祭司，並非不能「體恤」我們的軟弱，祂也曾凡事受過試探，與我們一樣，只是祂沒有犯罪（希伯來書四章 15）。

主耶穌責備彼得不「體貼」神的意思，「體貼」二字原文為 PHRONEO^①，這字原意為「運用聰明的心志」，它的字根為 PHREN^②，英文 phrenic 即心思，源於此字。在哥林多前書十四 20 譯為「心志」，它的另一變化為 PHRONIMOS^③，在馬太福音七 24 譯為「聰明人」。足見「體貼」原為聰明人的舉動，不會體貼，乃是愚人，體貼也是需要理智的，所以會體貼的人，並非只用情感。

會體貼神的意思乃是聰明的基督徒。這種聰明是屬天的，是隨從聖靈的人所表現的（羅八 5）。

主耶穌「體恤」我們的軟弱的「體恤」二字，原文是用另外一個字 SUMPATHEO^④，英文的 sympathise（同情）便是源於此字。這字原意為「一同受苦」，並非只是在外表上寄予同情。希伯來書十章 34 節所說體恤那些被捆鎖的人，彼得前書三章 8 節所說彼此體恤，相愛如弟兄，均用此字表示各方面的體恤行動。

基督徒一方面要運用理智作聰明人，凡事體貼天父的心，明白祂的旨意，而且付代價去實行神的計劃。

基督徒也應以基督的心為心，與一切受苦的人一同受苦，中國古時有「灼艾分痛」的好弟兄，哥哥點艾醫病，弟弟也陪他同點艾自灼。基督不只為我們受苦，祂也與我們一同受苦，我們有否與受苦的肢體，同分受苦的擔子呢？

① φρονέω ② φρήν ③ φρόνιμος ④ συμπαθής

明日在主手中

(馬太福音六章 34 節)

曲詞蘇佐揚

耶穌教訓人們說：「你們的義若不勝於文士和法利賽人的義，斷不能進天國」，祂又勸勉人「不可殺人」。也不可向弟兄動怒。我們每一個人都是活在「今天」，我們的「昨天」已過去了，昨天所發生的任何事都已成為歷史，所以沒有人會為已過去的昨天憂慮，可是「明天」還沒有到，許多人都為明天憂慮，學生憂慮明天考試是否考得好，雇員最怕明天會遭開除，有病在身留院的怕病情惡化，總而言之，人人都為「明天」擔憂。

可是耶穌卻吩咐我們「不要為明天憂慮」，為甚麼呢？耶穌肯定的說：「明天自有明天的憂慮」，這句話不容易翻譯，原文的意思是「明天會為它自己憂慮」，不是說我們到明天會為明天的事憂慮，只是將「明天」擬人法的當作一位先生，他會為自己憂慮，你不必為他憂慮；事實上，根本是沒有所謂「明天」。我們每天早晨睡醒了，又是一個「今天」，不是一個「明天」，那麼為何要為明天憂慮呢？今天的難處盡力以赴，不必擔心明天的困難與重擔。

主耶穌教訓門徒的模範禱文中有兩句：「我們日用的飲食，今日賜給我們」(太六 11)。天父為我們有豐富的恩典儲備在天上，祂也每天會賜給我們所需用的，故此，我們要每天仰望祂。「明天」是在主的手中，明天一切喜、怒、哀、樂、愛、惡、懼，主都早已知道，祂也知道如何為你應付，你何必杞人憂天呢？我們許多「昨天」都可以過去了，靠主的力量去應付。「明天先生」有很多辦法應付明天的一切，我們祈禱求主施恩，明天的憂慮不必存在。「明日在主手中」，道路早已亨通。今天且盡本份，主恩實在無窮。

明日在主手中

TOMORROW IS IN GOD'S HAND
(JÖNKÖPING·SWEDEN·1972 瑞典)

蘇佐揚曲詞
John E. Su

John E. Su

4/4

B^b 5· 5 6 i | i - 7 - | 5· 5 6 4 | 3 - · 0 | 3̣· 3̣# 2̣ 3̣ |

一. 明日在主手中，我何必驚恐？不驚恐，珍惜今日
二. 明日在主面前，已一目了然，已了然，路程似到
三. 明日如何應付，主比我聰明，主聰明，明日如常

B^b 1 5 1 F 1 5 1 F 1 5 G^b F^b G F B^b 1 5 1

4 3 6 - | i 3 7 6 | 2 - · 0 | 2̣· 2̣ 3̣ 7 | 2 - i - |

一. 機會，但願能盡忠，能盡忠，主在前頭引導，
二. 盡處，新路已開端，已開端，主已清除障礙，
三. 戰鬥，主早已得勝，已得勝，主賜天上能力，

B^b 1 C 1 C 1 C B^b F· G B^b F F· E^b D 1 D E D G g

3̣· 3̣ 4 3 | 6 - · 0 | i· i 7 i | 3 i 5 - | 6· 6 5 6 | i - 0 |

一. 我隨祂腳蹤，祂腳蹤，明日路程主安排，路早已亨通。
二. 沙漠變果園，變果園，放下重担主擔負，背十字架向前。
三. 放心奔前程，奔前程，凡事完全交託主，安睡到天明。

G 1 C G C D c - G x x x B^b 1 G^b C· c F 1 B^b F B^b 0

憶當年主僕蘇佐揚牧師

砂羅越 陳明建

回想 50 年代，那時我才十多歲，有一位從香港來的傳道人，來到我家，要在砂羅越，詩巫，鄉區木杰亞十的宣道堂舉行佈道培靈會十天。他身材瘦瘦的，戴著一副厚厚的眼鏡，提著手風琴，一包衣物，就這樣來了。

當時的交通沒有汽車道路，只有電單車和自行車（腳踏車），我們一家住的是簡陋的屋子，兄弟九位姊妹一位，加上父母共十二位（我是老三），我們只能以粗茶淡飯來招待他，他一點也不嫌棄，還是很滿足的樣子。我母親是家庭主婦，父親是一位教師，也是當時的會友領袖。他對我們說，他就是蘇佐揚牧師。他很疼愛我們，我看見他每天早晨靈修，禱告，讀經。他有空時也教我們如何靈修，禱告，唱他配曲的天人短歌。

我們一家人和蘇牧師每天晚上六點半就提著大光燈（是用煤油打汽的）一同走 1/4 哩崎嶇不平的小路來到宣道堂舉行佈道培靈會，這樣風雨不改的十個晚上，在聚會中他用手風琴教會眾唱天人短歌，大山可以挪開，壓傷的蘆葦等等，他用鋸子彈出美妙的音樂來讚美神，引導許多人靈魂得救。轉眼幾十年就這樣過去了，雙親已不在人世，我也已 67 歲了，退休已七年了，腦海中就好像昨天一樣，他使我信靠主的心更堅強，穩固不搖動，在教會的事奉從不後悔，至到今日，緊緊的跟隨主，我永遠懷念蘇牧師的教導，給我留下了屬靈的好榜樣，一生受用不盡。

當收到天人之聲 192 期時，看到蘇牧師被主接回天家，一時我流淚輓惜，但心中發出一股安慰，那就是神的話告訴我，信主的人在天上必能相會。蘇牧師棄了世上能巧壞的帳棚和勞苦，神在天國裡必為他預備榮耀的冠冕等著他，真是所謂「榮返天家」享受永遠無止盡的冠冕與榮耀，永遠與主同住。阿們。

i i 2 i i - 7 - | 6 . i 7 6 | 3 - . 0 | i . i 7 i |
 (副歌) 勿為明日憂慮，我比鳥貴重，我貴重，一日難處
 G G D G G D C G G D G D . E D G G G D G

3 2 i - | 2 . 2 # 2 2 | 3 - . 0 | 5 . 5 6 i | i - 7 - |
 一日當，我比花有用！我有用！明日在主手中。
 D I G F C . A 1 D C B F B . 7 G G G G D 1

3 . 3 4 i | 2 - . 0 | i . i 7 i | 3 - 5 - | 4 . 6 7 5 | i - . 0 |
 主恩愛無窮，實無窮，我主細心牧養，如護眼中瞳。
 G 1 C G C D c - G x x x B 1 G - C c F 1 B F B 0

靈感心聲

掃羅眼睛明亮，只看見別人的罪，也不認識耶穌。
直到他瞎了，不單看見自己的罪，更看見了主。

A. 解釋聖經的專有名詞

- (1) 耶和華 JEHOVAH
- (2) 耶和華以勒 JEHOVAH-JIREH
- (3) 耶和華尼西 JEHOVAH-NISSI
- (4) 以便以謝 EBEN-EZER
- (5) 彌賽亞 MESSIAH
- (6) 哈利路亞 HALLELUJAH
- (7) 基督 CHRIST
- (8) 以馬內利 EMMANUEL
- (9) 和散那 HOSANNA
- (10) 阿們 AMEN

B. 聲音

- (1) 誰的血有聲音從地裡向神哀告？
- (2) 那兩個城罪惡之聲達到神面前？
- (3) 神曾經幾次呼喚那一個童子？
- (4) 聖經那一處記載工錢有聲音呼叫？
- (5) 什麼軍隊聽見了大軍的聲音而逃命？
- (6) 誰的聲音如眾水的聲音？
- (7) 誰聽見了神的聲音便躲藏起來？
- (8) 神聽見了誰的哭聲便差使者下來救他們？
- (9) 神聽見了什麼人勞苦工作的哀聲？
- (10) 天上有多少次有聲音說：你是我的愛子？在什麼地方？

答案在 48 頁 (摘自新版《聖經問答》)

誰是真基督徒？

腓立比書第一章 27-30 節

澳洲 羅安牧師

有人買了隻猴子回來，訓練牠像人一樣生活，朋友到訪，那猴子站在門口，用手勢歡迎他入內，請他坐下，奉上香茶；過了一刻又來請他和主人入飯廳吃飯，猴子陪坐，一同進餐。可是當他們離開飯廳，初時牠仍是端坐著，等久了，開始不耐煩，左望右望，見沒有人，便開始用手去抓吃，吃到高興時，跳到桌上吃，把衣服都弄髒了。主人這時光火了，立刻進去捉住牠，鞭打牠一頓，要牠清潔地方；主人叫牠回房間休息，牠便躺在床上，蓋好被，乖乖的睡了。過了一小時，友人打開房門看看，原來牠已不在床上，捲著身子睡在床底下。朋友說：不錯，你能訓練牠學像人的生活，但你能改變牠的生命，因牠不是人，是猴子；在你的視線底下，牠樣樣都行，背了你的眼時，牠就顯出牠的本性來。同樣，一個人若不是從聖靈重生，他仍是舊人，不會成為一個新造的人。從上述經文，可以明白，一個真基督徒是怎樣的。

(一) 行事為人與福音相稱 腓一 27 上

福音不僅是一個好消息，更指明是耶穌基督。可一 1 說：「神的兒子，耶穌基督福音的起頭」可見祂本身就是福音。當我們真誠相信耶穌付出祂的生命作贖價，把我們買贖回來，用祂的寶血洗淨我們的心靈，賜下復活的生命，使我們永遠活著，我們必願意與祂同釘十字架，使罪身滅絕，叫我們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正如使徒保羅的見證(加二 20)：「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並且如今在肉身活著，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他是愛我，為我捨己。」

林後五 14-15 說：「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因我們想，一人

既替眾人死，眾人就都死了；並且祂替眾人死，是叫那些活著的人不再為自己活，乃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這就是行事為人與福音相稱的，否則，我們只是一個虛有其表的基督徒而已。

（二）在福音裏站立得穩— 27 中

站立得穩，意即我們的屬靈生命已經紮根於基督，整個生命與主相連分不開了。使徒保羅向加拉太人表明，他的生命是紮根於基督的（加二20）。又說（腓一20-21）「照著我所切慕、所盼望的，沒有一事叫我羞愧。只要凡事放膽，無論是生是死，總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顯大。因我活著就是基督，我死了就有益處。」可見他的生命已融入基督裏，根基穩固了。照樣，我們的生命與主的生命再也分不開了，不應會受誘惑與主分離，以致貪行種種污穢，做出違反聖經真理的事來。

今天我們有目共睹，有少部分的假基督徒混進教會裏來；他們有各種不同的意圖，有些為尋求心靈的慰藉，或尋求人的幫助，這種人還有希望，能走向正路。但一些來想藉宗教信仰作掩護，他的敗德劣行，讓人以為他是虔誠的教徒，不會做出令人齒冷的事，如此，他便可以滿足私慾，貪行種種污穢，還在人前表現得何等敬虔呢。更有些人因在社會裏得不著權力，於是進入教會裏來謀求這一慾望得成就；假意為主大發熱心而獲得弟兄姊妹的支持信任，然後一步一步掌控教會成為他的王國，在教會裏為大，要人人擁戴他，順我者昌，逆我者亡。把教會變成比社團還不如。這些假基督徒貽害教會，十分可怕，我們切要小心謹慎，求主賜辨別諸靈的恩賜，及早發現，清除這些雜質，免得教會受損傷，主名受羞辱。我們要以那些在福音真理上站立得穩的肢體為楷模，與他們共建立一個活出福音真理的團契，為主作見證。

（三）勇敢捍衛福音真道 腓一28

他不怕敵對真理者的攻擊，勇敢地站起來為真道爭辯，絕不妥協，即使要付出生命作代價，也在所不惜的，他就是真基督徒。使徒行傳第四、五章記載使徒們的見證，第六至七章司提反的勇敢捍衛福音真理的精神，是多麼有力的見證。使徒保羅像個不倒翁，總是靠主堅立，把福音廣傳拯救了許多失喪的人；也在異端蜂起中捍衛了福音真道。他也需為以巴弗提向腓立比信徒作見證，證明他是拼命捍衛福音的（腓二25-30）。

我們可以不引用歷史的人物，就說現代的也大不乏人。像我們所熟悉、地方教會的創始人，他們都是捍衛真道的勇士，還有很多無名的傳道者，勇敢捍衛真道，為主受苦，忠心事主，才不愧被稱為基督徒。

（四）同心合意興旺福音 一 27 下

一個真基督徒，定必樂意和熱心愛主的弟兄姊妹，向別人傳福音，作見證，勸人離開罪惡，轉回歸信主耶穌基督。他必在教會與人同工，事奉主，服事人，不辭勞苦，不發怨言，出錢出力，只求能興旺福音。

牧師請一位青年弟兄教一班主日學女生，她們出名頑皮，沒有人能教她們；說也奇怪，這班頑皮的小女孩，在他諄諄教導下，都變乖了，不到一年，師生之間非常融洽。但很不幸他卻患上肺病，且已進入第三期，醫生叫他趕快回家靜養。他最放心不下這班學生，不曉得她們得救沒有！他與牧師商量，逐家去拜訪她們。到了第一家，他就對學生說：我肺病已經到第三期，兩天內我要回家休養，恐怕離別後我們就不能再見了。可是有一事叫我極其擔憂，就是你還未得救，這學生很受感動，並願意悔改作個得救的人。他們就跪下禱告，這學生立即認罪悔改，接納耶穌作她的

救主，她得救了。並陪同他去拜訪別的同学，於是一個一個都得救了。他的心充滿喜樂。後來，這群女學生成了基督精兵，同心合意興旺福音了。

腓立比教會的弟兄姊妹也是如此（腓一5）。看使徒保羅怎樣說：「因為從頭一天直到如今，你們是同心合意的興旺福音。」可見他們都是真誠愛主的基督徒。我們蒙了主恩的也當如此。

（五）甘心為福音受苦害 — 29-30

初期教會是大受逼害的，為何還有那麼多人信主呢？因為那些信徒的生命見證，叫人的眼睛明亮了，曉得人這肉身生命是短暫的，靈魂才是真生命。人若相信主耶穌，就能保存生命，不至滅亡。魔鬼要使人滅亡，便用盡各種手段，逼迫教會，想藉此使人不敢信耶穌，叫人作牠的奴僕，但是，無論牠多麼兇惡，苦害基督徒，他們不懼怕，反而更加喜樂認定能為主受苦是好得無比。他們聽主說過：「那殺身體，不能殺靈魂的，不要怕他們；惟有能把身體和靈魂都滅在地獄裏的，正要怕他。」所以他們知道自己信了主，生命得保存在主裏面了；這個肉身死了也無妨，最重要守住所信的道，為道而活，將來必得進入天國，與主永遠同在。所以他們能勇敢地向人傳福音，甘心忍受苦害，絕不退縮。

一位大學生去聽賀川豐彥的演講，講者是日本一位偉大的基督徒，曾經多次訪問西方國家。那位學生走出會場時，對一位與他同來聽講的牧師說：「我並不覺得他所戴的那副極厚的眼鏡看過去，使我想他所得的那種眼疾，是由於他經常在貧民區中工作，和那些受苦難的人在一起生活。」他沉默片刻，又補充了這一句「我想，當一個人被釘在十字架上時，他並不需要說太多的話。」一個真基督徒不怕為福音受苦的。他生命的見證，是最有力的證明，而不必自己說明我是個真的基督徒。

分享

愛神、愛人

香港 林俊鴻牧師

耶穌對他說：「你要盡心、盡性、盡意，愛主你的神。這是誡命中的第一，且是最大的。其次也相儗，就是要愛人如己。這兩條誡命，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總綱。」（太廿二 37-40）

第一與第二誡命

神的誡命中那一條最重要呢？其次又是那一條呢？猶太人要試探主耶穌，提出了這個問題，在他們的意念中，並不是真要知道誡命中那一條最重要，乃是要找出主耶穌言語中的破綻，他們對誡命的概念在「一字一句的守」，主耶穌的答覆卻是針對誡命的要義，指出律法與先知一切道理的總綱在「愛神、愛人」。

作為基督徒，你又認為信仰中最重要的是甚麼呢？敬拜神、傳福音、見證、事奉、追求、……等等，主耶穌的答覆有否給你重要的提醒？我們相信這一切都是重要的，但無論任何一項，若缺少了愛神愛人的心，那就失去了最重要的意義。面對經濟衝擊的日子，失業、貧困等的問題不斷浮現，當我們坐在舒適的禮堂安然敬拜主，主的誡命可曾帶給我們反省？

記得一個關於聖誕的故事：平安夜的晚上，在寒冷的北國，一間位於禮拜堂隔鄰的房子，屋主人正趕緊加固屋頂，因為風雪正逐漸加強吹襲，他蹲在房頂上狼狽地工作，看見信徒正一個個地從各處進入禮拜堂，卻無人停下來幫他，口中不禁喃喃自語：「為甚麼沒有人可以幫助我……我也想進入禮拜堂……主耶穌的愛心……主耶穌的愛心……。」

約翰一書四 20-21「人若說我愛神，卻恨他的弟兄，就是說謊話的，不愛他所看見的弟兄，就不能愛沒有看見的神，愛神的，也當愛弟兄。」信仰的實踐是愛的實踐，愛神是因神的愛臨到我們，我們願意回應神的愛，並叫我們得著力量去愛人，愛人使我們明白神的愛不單在我們身上，更是要臨到我們身邊的人。

十四：廣傳時期的宣教事工 ——浸信會（三）

香港 李金強

美南及美北浸信會分別在廣州及汕頭兩地開教，浸信會於華南傳教事業，由是確立。與此同時，華東、華北及華西的傳教事業，亦相繼建立。

就華東地區而言，主要由美南浸會晏馬太牧師（Mathew T. Yates, 1819-1888）於1847年北至上海開教，在其努力下，首於上海老北門建立第一浸信會，於1856年吸納江蘇南匯世家黃品三受浸，並成為當地第一位華人牧師。隨著1860年清廷於二次鴉片戰爭失敗後，允諾西方傳教士可入內地傳教，教務隨即發展，該會先後於崑山、蘇州，及鎮江建立傳教點，信徒日增。而上海一地，除北門第一浸信會外，先後成立旅滬廣東浸信會、懷恩浸會、懷施浸會及閘北門會。其中旅滬廣東浸信會更為二十世紀上半葉香港浸信會會牧的搖籃，如湯傑卿、禰良才、劉粵聲等均先後於旅滬廣東浸信會出任牧職。此外，美北浸會醫療傳教士麥高溫（D.J. MacGowen, 1814-1893）早於1843年抵達寧波，開設傳教站，為浸信會在華東開拓宣教事業的先鋒。繼於西門開設華東第一浸信會，吸納周祖濂為首位信徒。進而開闢杭州、紹興，金華府及湖州府四處傳教總站，確立華東的傳教事業。至1906年美南、美北兩差會更推動聯合事工，此即創辦滬江大學，為民國時期十三間教會大學之一。該校以博雅教育（Liberal art）作為辦學方針，文理並重，而以商科、工程及新聞三科著稱。香港浸會大學創立之初，即獲該校南下香港之教職員，依照及沿用該校之體制而創立。滬大至1929年改為私立大學，時起用劉湛恩為首任華人校長。劉氏之父為浸信會傳道，畢業於東吳大學，取得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教育博士，深受美國名教育家孟祿（Paul Monroe, 1869-1947）影

響，重視職業教育，故該校以應用學科著稱。此外，劉氏力主將滬大「辦得更好，更基督化及更中國化」，在任期間（1928-1938），為滬大發展迅速時期，可惜劉氏因反日而為敵偽所刺殺，齋志以歿。¹

就華北地區而言，於二次鴉片戰爭期間，首由美南浸會花二牧師（James L. Holmes, ?-1861）於1858年至煙台開教，繼至登州。1860年海雅西牧師（Jesse B. Hartwell, 1835-1912）亦至登州傳教。可惜花牧因捻軍進攻東部，而為捻軍所殺，為教會殉難。然隨浸會傳教士相繼到來，教務逐漸擴展至黃縣、平度、萊州等地。其中女傳教士慕拉第（Lottie Moon）在平度宣教最為著稱。

至於華西地區，始由美北浸會魏牧師（Warner）及侯牧師（Upcraft）二人於1889年，至四川宣教，以嘉定及雅州為中心，於1897年雅州王萬成受浸，出任傳道，得結果子。嘉定也有女信徒出任傳道，逐漸拓展傳教站，庚子拳變後，教務更見發展。其後於1910年創立華西協合大學。在西部以“高等教育，促進天國”之發展。借教育事工發展宣教事業。²

隨著美南、美北浸會先後於華南、華東、華北及華西建立其傳教事業，各區各自為政。直至1938年美南浸會在上海成立差會總部，加強各區關係，至1948年且成立全國浸信會聯會。據統計至1941年全國約有浸信會會友94,000人，自成一系。

就浸信會在華的發展而言，由晚清至民國，出現了重大轉折，此即教會自立運動的勃興。原來自19世紀西教士來華宣教，為求發展中國教會，起而倡議當地教會，須由其信徒負責自養、自治、

¹ 〈滬江大學〉，吳梓明、梁元生、李金強：《中國教會大學文獻目錄（一）》（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1998），120-128。

² 郭勇、張麗萍：〈私立華西協合大學檔案全宗概況〉，《近代中國基督教史研究集刊》，創刊號（1998），頁111-123。

自傳，此即三自或自立教會理念之所由生。就此而論，華南地區粵港兩地的華人信徒，早已倡導教會自立，其中廣州浸信會信徒陳夢南（1840-1882）於 1873 年起而倡導華人自傳，促成廣州信徒創設自立教會——華人宣道堂，是為近代中國信徒創設自立教會的先聲。即在此一背景下，浸信會華人信徒亦深受影響，其中由叔未士於 1842 年所創建的皇后大道浸信會，歷經美北、美南傳教士葬為仁，約翰生夫婦、紀好弼（Rosewell H. Graves, 1833-1913）及士文（Ezekias Z. Simmons, 1847-1921）兩牧的先後接辦，日見發展。並在美國信徒溫德普女士（Mrs. Vanderpool）出資下，終於在港島卑利街 51 號購屋，自建教堂。繼而邀聘三藩市湯傑卿（?-1908）牧師來港主理教會，於 1901 年成立香港浸信自理會，成為世紀之交我國教會牧養由西教士轉移至華人教牧手上的典型範例。該會日後演變成香港堅道浸信會，從而開展浸信會在香港的教會事業，此後建教堂，辦學校，設醫院，成立出版社，浸會在港的事業，由是發皇，因而被稱為「香港浸信會之母」。

新成立的香港浸信自理會，自湯牧以降至抗戰前夕，先後聘用周家榮牧師（1868-1906）、禰良才牧師（1875-1920）、鍾子良牧師（?-1931）、唐穗田牧師（1869-?）、張文照牧師（1876-1966）牧會，會務日見發展。並於 1929 年分設九部，包括傳道、文牘、財政、主日學、慈善、學務、探訪、庶務及招待等，處理會務，為教會行政組織之始立。至 1938 年更邀聘兩廣名牧劉粵聲（1893-1960）主理該會，在抗戰、內戰的動亂時勢下，劉牧創設香港浸信會聯會；拓展福音基址，遍佈港九；並領導教會，參與戰時救濟及社會慈惠；協助廣州培正中學在港復校；又創設顯理中學、參與浸會神學院及浸會大學前身之浸會書院之創辦。使該會完成「自治、自養、自傳」，此後又參與本港社會事工，從而實

踐基督在世宣揚福音與社會關懷二而為一的聖道精神，至此美國浸信會亦由外來宗教轉變成為本土教會，而漸見其成為我國民間宗教的成員。³ 而基督教亦終於在中國大地上建立基石。

（作者任教於香港浸會大學歷史系）

奇妙的
創造

藥到病除

藥物的特異性 與 細胞的精密結構

香港 車鎮濤

「康健的人用不著醫生，有病的人才用得著」太九 12。

近月流感肆虐，新型豬流感更傳染人類，漫衍全球。這段日子，人們除了提高預防措施，醫藥界更拼力火速研發疫苗藥物，以備應用。

我們生病，自然要延醫診治，以求藥到病除。那麼，究竟為什麼「藥到」就可以「病除」呢？

藥物的奇妙之處，其實不單在於其物質結構；更神奇的，是我們身體內部的構造！

藥物能夠發揮效用，把人體從病態狀況恢復到正常生理狀態，首先需要經過一定途徑，進入身體裡特定的器官組織，與細胞接觸之後，從而干擾細胞內一系列連鎖化學反應，影響生物代謝，最終改變生理機能，發揮作用。

那麼，為什麼降壓藥不能治傷風？止痛藥不能殺菌呢？換句話說，為什麼只有特定結構的藥物，才能夠對身體產生預期的效果呢？

³ 參李金強：《自立為與關讓——香港浸信教會百年史 1901-2001》（香港：商務印書館，2002）一書。

《聖經問答》答案

A. 解釋聖經的專有名詞

原來在細胞的表面或細胞漿內，分佈著很多蛋白質分子，稱為受體 (receptor)。簡單打個比喻，我們可以想像，這些受體就好像特定形狀的鑰匙洞，排列在細胞膜上。只有適合匙孔結構、形狀吻合的特定鑰匙，才可以把鎖打開。同樣道理，只當具有特定化學結構的藥物分子，與細胞接觸之後，始能與結構相應（或稱互補）的受體產生親和關係，特異性地結連起來，然後產生一系列訊號，傳遞到細胞裡面，再引起特定的效應。這個概念，稱為「鎖與鑰匙」關係。所以，受體能準確地識別某種特異性的化學結構，並與之結連。如果藥物的結構與受體結構不吻合，兩者就只能擦身而過，互不相干了。

還有，我們身體內不同組織細胞的結構不同，它們擁有的受體也有差異，所以對藥物的反應就不一樣。舉例來說，治療高血壓的一類藥物，稱為「β腎上腺素受體阻斷藥」，能夠與心臟肌肉上腎上腺素受體結連，因而阻擋了體內腎上腺素與這些受體接觸的機會，從而抑制心肌收縮力和減慢心跳率，達到降低血壓的效果。相反來說，當我們把感冒藥吃到肚子裡，吸收之後，藥物也會隨著血液循環流到心臟；不過，由於感冒藥物的結構與β腎上腺素受體不符，所以兩者之間沒有親和力，也不會產生結連，結果就起不了降壓作用了。

由此可見，在藥物對人體產生作用的過程當中，最奇妙之處，在於受體能夠準確不誤地識別藥物的結構，選擇出相應構造的藥物分子，然後互相結連。儘管科學家們絞盡腦汁、不斷謀求方法、努力創製新藥，其成功與否，決定性的因素，其實在於我們身體裡奇妙的受體結構和其分佈。人的智慧，僅能設計各種不同結構的化學分子，卻不能絲毫改變造物主所設計的細胞結構！

(作者任教於香港中文大學中醫學院)

B. 聲音

- 【1】希伯來文：全能的主，創造天地萬物的主（創二 8）
- 【2】希伯來文：耶和華必預備（創廿二 14）
- 【3】希伯來文：耶和華是我旌旗（出十七 15）
- 【4】希伯來文：耶和華幫助（撒上七 12）
- 【5】希伯來文：受膏者，中文聖經譯為受膏者，英文聖經為 MESSIAH（但九 25）
- 【6】希伯來文：讚美上主（詩一零四 35；啟十九 1）
- 【7】希臘文：受膏者（太十六 16；路九 30）
- 【8】希伯來文：神與人同在（賽八 8；太一 23）
- 【9】希伯來文：懇求你拯救；讚美上主（太廿一 9，15）
- 【10】希伯來文：誠心所願；可靠的堅固磐石（啟廿二 21）

- 【1】亞伯（創四 10）
- 【2】所多瑪，蛾摩拉（創十八 20）
- 【3】撒母耳（撒上三 8）
- 【4】雅各書（雅五 4）
- 【5】亞蘭軍（王下七 6）
- 【6】啟示錄中的耶穌（啟一 15）
- 【7】亞當和夏娃（創三 8）
- 【8】夏甲，以實瑪利（創廿一 17）
- 【9】以色列人（出二 24）
- 【10】主受洗時，登山顯像時（路三 22；可九 7）

請注意本會的英文名稱是：

WORLD-WIDE EVANGELISTIC MISSION LIMITED

目錄

- 02 挪亞與洪水 (十二) / 蘇佐揚
- 08 電郵誤 / 佚名
- 09 小先知精華 (先知約拿) / 蘇佐揚
- 18 一團烏煙 / 何維惠
- 19 聖經仍然存在 / 佚名
- 20 GIVING GENEROUSLY / Fernando C. Lua
- 22 羅馬皇革老丟迫害猶太人 / 蘇美靈
- 24 對掌性 (III) 一向創造者尋智慧 / 陳永康
- 26 日用的飲食 / 佚名
- 27 信心、醫治、順服 / 呂惠嫻
- 29 JEREMIAD 血淚史 / 蘇美靈
- 31 靈與魂之別 / 蘇佐揚
- 32 體貼神與體恤人 / 蘇佐揚
- 33 天人聖歌第 181 首《明日在主手中》
- 36 憶當年主僕蘇佐揚牧師 / 陳明建
- 37 書籍介紹《聖經問答》
- 38 誰是真基督徒? / 羅安
- 42 愛神、愛人 / 林俊鴻
- 43 廣傳時期的宣教事工—浸信會 (三) / 李金強
- 46 藥到病除 / 車鎮濤

天人社自從 1937 年在山東滕縣創辦以來，除了定期出版季刊《天人之聲》之外，還出版了五十多種屬靈書籍、天人短歌、天人聖歌、錄音帶，和鐳射唱片（請參閱信封底刊出的出版物）。

讀者除了可以郵購各種書籍之外，亦可親臨本社選購。

奉獻或購書：支票抬頭請寫明「環球佈道會有限公司」

或 WORLD-WIDE EVANGELISTIC MISSION LTD.

可直接存入香港恒生銀行戶口：366-041127-001

地址：九龍紅磡寶其利街 2G 黃埔唐樓 A 座 1408 室（電梯按 13 字樓）

通訊地址：香港尖沙咀郵箱 95421 號 網址：www.weml.org.hk

電話：23637013（電話與傳真同用一機，請耐心等待鈴聲） 傳真：23307379

辦公時間：禮拜一至六，上午十時至下午五時